

新式標點用法詳解

趙景深編



上海中原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十七年二月十五日再版

新式標點用法詳解

一冊定價二角



著 作 人 趙 景 深

校 對 者 印 洪 聲

印 行 者 中 原 書 局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五百廿五六號

中 原 書 局

分發行所

廣州雙門底
聖賢里

崇 文 書 局

例言

(一) 本書以用法分章，不以標點類別分章，以便運用。

(二) 本書不僅是說明和舉例，尤注重學理的探討和謬誤的糾正。

(三) 本書參考書報凡十餘種，多所採用。此外自己的見到處也不少。

(四) 本書是以科學的方法來解釋的，尤重圖表的說明。

(五) 本書曾試用於湖南第一師範學校，效果頗好；又於試用後重加一次修訂。

(六) 本書雖經修訂，謬誤遺漏處總恐難免，尙祈讀者諸君指正，以便再版時增改。

編者趙景深志

新式標點用法詳解

趙景深編

第一章 引論

◎第一節 釋名

我們對於一件任何事物，想要研究他，必須先知道他是什麼，然後研究起來，方不致有「渺無頭緒」和「逸出範圍」的弊竇。研究新式標點，自然也要先知道他是什麼。這可以分爲三項來說，將標點新式一一加以解釋，然後再給他一個總的定義。

『標』卽是標記。凡用來標記詞句的性質、種類的，都叫做標。如問號是表示疑問的性質的，引號是表示某部分是引語的，私名號是表示某名詞是私名的。

『點』即是點斷。凡用來點斷文句，使人明白句中各部分在文法的位置和交互的關係的，都叫做點。句號、點號、冒號、分號都屬於此類。

『新式』是別於舊式而言，指現今通行的標點，而不是從前的圈點。總起來說，新式標點是一種新的工具，用來表明詞句的性質、種類、位置和關係的。

●第二節 標點的歷史觀

標點不是如今纔有的，在漢以前就有了，不過極不完備罷了。關於古代標點使用的進展，胡適說得很詳細，（見胡適文存卷一頁一五八——一五九）又鄒熾昌曾加以補訂。（見鄒著國語文法講義）今分條列下：

（一）古代 最古有『離經辨志』的方法。（見學記，鄭玄注，離經句絕也。

）大概把每句離開一二字寫，如宋版史記「索隱」「述贊」的寫法。

（二）漢唐 漢儒講究章句，始用『句讀』。（何休公羊傳序云：『援引

他經，失其句讀。『讀字徐邈音豆，見經典釋文。』又稱『句投』。〔馬融長笛賦〕又稱『句度』。〔皇甫湜與李生書〕或名句逗。〔見法華經〕大概語意已完的叫做句，語氣未完而須停頓的叫做讀。說文有「、」字，謂「有所絕止而、識之也。」又有「乚」，謂「鉤識也。」褚先生補滑稽傳：「上方讀之止，輒」〔坊本作乙，非〕其處。』以此推之，他的符號只有二個，就是「、」和「乚」；他的用法就是絕止和鉤識。

（三）唐末五代 此時已有刻版書，但是大概沒有標點。

（四）宋 宋時館閣校書的始用旁加圈點的方法。宋岳珂九經三傳沿革例說：『監蜀諸本皆無句讀，惟建本始仿館閣校書式從旁加圈點，開卷瞭然，於學者爲便，然亦但句讀經文而已。惟蜀中字本與興國本併點注文，益爲周盡。』增韻也說：『今秘省校書式，凡句絕則』

點於字之旁，讀分則微點於字之中間。』這兩條說宋代用句讀符號最明白。現在所傳宋相臺岳氏本五經卽是用這種符號的。

至於最近的從前呢？胡適說：『後來的文人用濃圈密點來表示心裏所賞識的句子，於是把從前文法的符號，變成了賞鑑的符號，就連古代句讀的分別都埋沒了。』又說：『現在有些報紙書籍，無論什麼樣的文章都是密圈圈到底，不但不講文法的區別，連賞鑑的意思都沒有了。這種圈點和沒圈點有什麼分別？』這裏，後一小段我是完全承認，就連如今的報紙，新聞每句底下都加點號，（有的最末一句用一句號）也和這密圈圈到底的辦法一樣地滑稽。但前一段我却以爲有可商榷的地方。因爲清末的文人通用的濃圈密點，用意也不僅僅在於賞鑑，可以表示文章的結構，（例如文章的照應處均加密點）有時還用密點來表明和分號一樣的用處。我在小學讀書時，崔師爲我點醉翁亭記，如下所示：

其西南諸峯。林壑尤美。望之蔚然而深秀者。琅琊也。山行六七里。漸聞水聲潺潺。而瀉出於兩峯之間者。釀泉也。峯回路轉。有亭翼然。臨於水上者。醉翁亭也。

琅琊釀泉醉翁亭三處景緻的分敘，各於末數字加上密點，這不是利用分號一樣的眉目清楚麼？我不是愛擁護舊式標點，不過我覺得在標點發展的進程上。這也算是略有進步的罷了。又如文句中的連詞和副詞作起筆時，亦加密點，這又和新式標點用法的點號相同了。例如江淹的別賦：

是以行子腸斷，百感悽惻。——新式標點

是以行子腸斷。百感悽惻。——所謂濃圈密點法

又如左傳：

初，鄭武公娶於申，曰武姜。——新式標點

初，鄭武公娶於申。曰武姜。——所謂濃圈密點法

陳望道主張的點號用法七（作文法講義頁一五四）說點號可以『用來

分離一切做全句發端詞的副詞或連詞，『是和上舉的密點一樣的用意。

此外，在新式標點未經教育部公布以前，有幾種不完備的標點，再列舉

如下：

(二) 基督教的聖經。聖經真可以說是白話文的先導。他那白話，不是紅樓、水滸式的，而是在當時自成一種的。標點也較完全，共有六種。現根據一九一八年上海聖書公會所定的名稱和現今通行的標點作表比較如下：

普通所用	中用	聖經		
		尖點	圓點	小圈
，	、		。	。
無	。			。
『	▲	引號		
』				
(	(	解號		
)	)			
〔	……	小點		
〕				

上表所列，小圈是表示一段已完的，這自然普通不這樣用。又小點……就是原文沒有，而譯文爲清楚起見，加了進去的字。

(二)佛經 石天基註的金剛經直接敘述的符號極完備，凡如來語句用白圈○，須菩提語句用黑圈●，阿難結集語用尖角△，問答起語用連點（、、、）近似稱引文的冒號。

(三)新譯小說 新譯小說有時也偶爾用一兩個標點，例如梁啟超譯的十五小豪傑是他早年的譯品，內中偶爾發見有這樣的標點：

猛然聽得莫科一聲狂叫起來道：陸陸（頁八）

因解了纜高聲齊唱道：進進（頁五六）

乙菩道：豹？格羅士道：豺狼麼？（頁六〇）

雖也用驚嘆號和問號，但全書一八〇頁，不過見到幾個罷了。商務所出說部叢書第一集舊版人名標用單直線，地名標用雙直線，那倒是自首至尾標下去的。

(四)馬氏文通論句讀 一九〇四年馬建忠規定句讀和頓各有用法。

他深通西文，却要因陋就簡的，只用從前人用過的標點，因此舉例時加了許多笨拙的註解。如他在卷十頁九八所舉：

城……約其二弟（讀）云（句）吾所得月俸（讀）汝可度（總讀坐動）吾家有幾口（承讀）月食米常幾何（承讀）買薪菜鹽米（頓）凡用幾錢（承讀皆爲度字所屬）先具之（句）其餘悉以送酒媼（句）無留也（句）……

如用新式標點便明顯多多，更不用加註，

城……約其二弟云：「吾所得月俸，汝可度吾家有幾口，月食米常幾何，買薪菜鹽米，凡用幾錢，先具之；其餘悉以送酒媼，無留也。」

此後便到了有意識的新式標點應用期。最初是胡適在科學二卷一期上作論句讀及文字符號，以後新青年、太平洋、新潮，每週評論，北京法政學報都盡量採用新式的標點。國立北京大學所出版的大學叢書、大學月刊，及模範文選、學術文集等書也多用標點。到了今日，差不多新出的書都有標點了，就

連舊書也漸漸加上標點重行排印了。舉目一看，徧處皆是，更無須舉例證明。但許多定期的書報因排字工人的不習慣，且出版迅速，多有用一切標點而不用私名號和書名號的，尤其是每日出版的副刊。他們將標點都放在字裏行間，私名便不標明，書名有時用引號表出。

以上所說都是我國標點的歷史，其實標點，完全的標點，是從西洋來的。因此考起標點的源流來，又不可不略知西洋標點的歷史。『西洋最初的時候，那符號也是很不完備的，相傳係西歷山地利亞的一個文法家，名叫亞里士多芬氏 *Aristophanes* 所創造，在紀元前約二百年，傳入希臘的，直至西歷一千五百年時威尼斯市有一個印刷家名叫亞爾道斯萬奴斯亞氏 *Aldus Manutius* 的，把他們改良增訂，然後得有今日的完全的標點符號。這完全的標點符號，普通用的共十二種，今列表如下：

Nesfield	鄒熾昌	C P
Period	句號	住號
Comma	逗點	逗號
Semicolon	支號	頓號
Colon	冒點	冒號
Note of interrogation	號詢問	問號
Note of exclamation	號感發	嘆號
	標引用	引號
Hyphen	破折標	轉號
	省略標	缺號
Bracket	夾註標	括號
	特別標	專號

此外，李直將私名號和書名號併爲特別號，與鄒熾昌略同。李仲吟將點稱號，將標稱符（例如感嘆符、疑問符）也是一種名稱。我這本書所用的名稱都是遵照胡適的，這差不多是現在通行的名稱，早經教育部頒行採用了的。

●第三節 標點的功用

標點的功用並不像王敬軒所說是爲了美觀，實是有很大的功用。倘一切古書都用正確的標點點出來，我們讀時必定要省許多精力；白話的書更不必說，現在已有一律用標點的趨勢。標點的功用有三：

(一) 易於了解。沒有標點的書必須自己斷句，極其麻煩。有了，便不用費這許多光陰來做這種事。開卷瞭然，那是如何的爽快。例如：

短篇小說是用最經濟的文學手段描寫事實中最精采的一段或一方面而能使人充分滿意的文章

我們讀起來覺得很費力；並且還要費一番工夫去讀斷，倘加上標點像：

短篇小說是用最經濟的文學手段，描寫事實中最精采的一段，或一方面，而能使人充分滿意的文章。

這樣便容易了解了。

(二) 不致誤會。這是標點最緊要的功用。例如：

(a) 『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這麼一句，不加標點，就不能辨別他的意思；因為這句有兩種讀法：『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

『和』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兩種意思，絕對的不同。——

馬國英新式標點符號使用法頁二

(b) 中國京戲裏常有兩個人問答。一個問道：『當真？』一個答道：『當真。』又問道：『果然？』又答道：『果然。』這四句寫出來，若不用疑問符號，便沒有分別了。——胡適文存卷一頁一四

六

(c) 歸有光的寒花葬志有十六字：『孺人每令婢倚几旁飯，即飯，目眶冉冉動。目眶冉冉動』可作兩種讀法，便有兩種不同的解說：

(甲) 孺人每令婢倚几旁飯，即飯。目眶冉冉動。

(乙) 孺人每令婢倚几旁飯，即飯，目眶冉冉動。

——胡適文存卷一頁一七二。

甲的「即飯」作「便遵命吃飯」解，是「主句」；乙的「即飯」作

「當吃飯的時候」解，便是「從句」了。

(d)『北海若曰』這四個字，（見莊子秋水篇）若不加私名點，作

『北海若曰』，必致誤會爲『北海似乎在那裏說話』的意思。

(e)有一位教書先生與東家議定條約，先生寫的是『無僕婢也可無酒飯也可無金銀也可』東家一看，高興之極，這樣的先生那裏找去；又不要僕婢，又不要酒飯，更不要金銀。連忙接先生到家。誰知過不幾天，先生竟一一要起來；東家十分詫異。先生便說他那句話的讀法是『無僕婢也可；無酒飯也可；無金銀也可。』——相傳的一個笑話

(f)『這個小孩是狗』似乎是罵人的話，但加上標點，便成了極客氣的話了：『這個小孩是狗。』小孩是呼位，這個狗是一句完全的話，等於說：『小孩，這個是狗！』